

深圳市福田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

2025 年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的单位范围

深圳市福田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、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中心本级和 3 个非独立核算下属单位，分别是沙尾工业区、城管基地和国际创新中心三个物业管理所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说明

2025 年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预算 9.34 万元，与 2024 年年初预算持平。

1. 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。2025 年预算数 0 万元，与 2024 年年初预算持平。为加强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管理，我区各单位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按零基预算的原则根据区外事部门审定计划动态调配使用，因此各单位 2025 年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，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。

2. 公务接待费。2025 年预算数 2 万元，与 2024 年年初预算数持平。

3.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。2025 年预算数 7.34 万元，其中：

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预算数 0 万元，与 2024 年年初预算数持平，无公车购置计划；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预算数 7.34 万元，与 2024 年年初预算数持平，现有公务用车 2 辆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是用于车辆维修、过桥过路、燃油费、停车费、保险费等开支。

